

中银银联信用卡优先订票：「保诚保险呈献 TWINS SIDE BY SIDE CONCERT」之条款及细则：

1. 中银银联信用卡优先订票：保诚保险呈献 TWINS SIDE BY SIDE CONCERT（下称「演唱会」）之优先购票期为2026年9月18及19日（下称「购票期」）。

2. 除特别注明外，演唱会优先订票只适用于以下中银信用卡（下称「合资格信用卡」）之签账：

- 香港发行并印有中银标志的中银银联信用卡，及/或；
- 澳门发行并印有中银标志的中国银行（澳门）银联信用卡及大丰银联信用卡，及/或；
- 内地发行并印有中银标志的中银银联信用卡。

不合资格信用卡包括但不限于香港及/或内地发行并印有中银标志的中银Visa及/或万事达信用卡、澳门发行并印有中银标志的中国银行（澳门）及大丰Visa、万事达信用卡及/或商务卡、中国银行所有地区发行之公司卡、商务卡、美金卡、私人客户卡、Intown 网上卡签账、及以第三方或电子钱包付款的签账交易（包括但不限于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AlipayHK、WeChat Pay HK、BoC Pay+、云闪付 App、支付宝、微信支付、及其他由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不时指定的支付/电子钱包交易）。

3. 于购票期内，合资格信用卡之客户（下称「客户」）可享：

- 持有中银银联信用卡之客户可于香港时间 2026 年 9 月 18 日上午 10 时至晚上 11 时 59 分；及 9 月 19 日上午 10 时至晚上 11 时 59 分透过快达票网站（下称「快达票」）www.hkticketing.com 进行优先购票；

4. 客户必须先于快达票成功登记成为会员，完成手机号码及电邮验证，并以合资格信用卡支付全数签账方可享优先购票优惠。

5. 每次交易可购买单场同票价最多6张门票。门票以先到先得形式发售，数量有限，售完即止。电脑系统将根据客户订购门票时的日期及时间，为客户提供当时可供发售的最佳座位，客户不可自行选择其他座位。快达票将保留分隔座位（包括以单数方式分配座位）之权利。

6. 每张门票将收取HK\$120作顾客服务费，如客户选择以派递方式收取门票，每次交易须额外征收派递服务费（只限香港：HK\$40）。费用由快达票收取。交易已缴付的相关票务费或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派递服务费、顾客服务费及手续或行政费（如适用）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获退还。

7. 客户必须根据所选取的取票方法来提取已订购之门票。如客户选择透过「动态

二维码取票」于「自助取票机」领取门票，客户可于2026年11月27日起使用「快达票」网站内「门票收藏夹」内的动态二维码到「自助取票机」提取已订购之门票。有关「自助取票机」之地点及详情，请浏览

<https://hkt.hkticketing.com/hant/#/news/detail/0/4>。如客户选择派递服务，门票会送递至客户于交易时所提供之地址（已提交的地址均不可更改）。门票将于 2026年11月27日起以派递服务送递到在交易时所提交的地址。客户必须确保所提交的收件地址/资料正确无误。于成功优先订票后，已提交的地址/资料均不可更改，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卡公司、英皇娱乐(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主办机构」）及快达票恕不负责因错误或不完整之收件地址/资料而导致之门票失递。如客户于2026年12月7日当日尚未收妥门票，请致电快达票购票热线 3128 8288（每日上午 10 时至晚上 8 时）或电邮至 online@hkticketing.com 查询。

8. 所有成功优先订票的客户会于成功交易后收到确认电邮。

9. 是次购票将以港币结算。所有费用包括所购门票总值、顾客服务费及派递服务费（下称「费用」）将于订票后即时从客户提供之合资格信用卡中扣除。扣账时客户户口必须正常，如费用未能成功扣除，订购将自动作废。

10. 所有已出售的门票均不可取消、退还或更换。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已缴付的相关票务费、顾客服务费及派递服务费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获退还。

11. 倘门票上资料被删去或经过涂改，又或门票遭损毁、污损或变得残缺不全，则持票人可能不获准入场。

12. 门票如有遗失，将不获补发。

13. 优先门票订购须受快达票之条款及细则约束。

14. 演唱会举办详情将由主办机构全权决定，主办机构保留修改演唱会之内容之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艺人、演出时间或表演内容等，而不作另行通知，该修改并不构成任何门票退款或转换之理由。如客户与主办机构有任何争议，主办机构将保留最终决定权。

15. 演唱会只适合6 岁或以上人士，任何年龄人士均必须持有有效门票正本（连票根）方可进入场馆，一人一票。

16. 如因任何事故导致演唱会需要取消或延期，主办机构保留退款或改期之一切权利。

17. 所有有关演唱会的最终入场安排以场地公布及主办机构之最新指引为准。

18. 活动相关讯息变动，主办单位保留随时变更或终止此活动之权利。

19. 主办机构不会对场内活动期间第三方显示或发放的讯息或内容负责。

20. 持票人士于入场及观看演出时，必须遵守演出场地的安排及规则。拒绝遵守场地规则之人士，场地职员有权拒绝其进场，有关演出门票之费用、顾客服务费及专

递服务费用，恕不退还。

21. 是次活动为中银香港之推广活动，快达票将会把订单相关资料转交中银香港以作资料核实及记录之用。

22. 购买门票前，客户必须细阅及遵守本条款及细则，而客户的参与将代表已接受及同意各项条款及细则。

23. 本优先订票优惠将根据之交易日期及金额核对储存于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的交易纪录为准。若客户持有的资料与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纪录不符，一概以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之纪录为准。

24. 演唱会由主办机构安排。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不会对主办机构的演唱会之安排质素和供应，以及主办机构的有关资料作出任何陈述或保证，亦不会对主办机构的服务、活动或有关资料所引起或与其有关的事宜负上任何责任。如对演唱会或有关资料有任何查询，请直接联络主办机构。

25. 购票服务则由快达票提供。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不会对快达票之安排质素和供应，以及快达票有关资料作出任何陈述或保证，亦不会对快达票的服务、活动或有关资料所引起或与其有关的事宜负上任何责任。如对购票服务或有关资料有任何查询，请直接联络快达票。

26.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并非演唱会及/或相关服务的供应商。客户如对演唱会及/或服务有任何查询、意见、索偿、投诉及/或纠纷，请直接与主办机构联络。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对主办机构或其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素及供应量）一概不承担任何责任，不会作出任何保证，亦不会对于使用其产品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主办机构将负上所有产品及相关服务的法律责任。

27.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并非购票服务之产品及/或相关服务的供应商。客户如对购票服务之产品及/或服务有任何查询、意见、索偿、投诉及/或纠纷，请直接与快达票联络。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对快达票或其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素及供应量）一概不承担任何责任，不会作出任何保证，亦不会对于使用其产品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

28. 本优先购票优惠及/或演唱会受有关条款约束，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向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主办机构及/或快达票职员查询。

29. 所有资料及图片只供参考。

30. 本推广条款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以此作为法律诠释。

31. 除有关客户、主办机构、快达票、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32.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主办机构及快达票保留更改、暂停或取消本优惠或修订

其条款及细则之酌情权，并保留所有争议的最终决定权。

33. 如此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有所差异，一概以中文版为准。

提示：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